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 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436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7 月 2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6,585,159.7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 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本基金力争将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 4%以内。 本基金可以通过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成份股实物形式申购及赎回目标 ETF 基金份额，也可以通过券商在二级市场上买卖目标 ETF 基金份额。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银行

	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目标 ETF 为股票型指数基金，本基金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并且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 ETF 联接 A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 ETF 联接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367	02436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69,551,986.62 份	277,033,173.08 份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6208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4 月 7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5 年 4 月 1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2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地调整。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主要采用组合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0 月 1 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 ETF 联接 A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 ETF 联接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238,641.07	10,073,476.42
2. 本期利润	27,186,639.69	16,558,340.6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46	0.076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97,104,780.22	304,945,203.6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22	1.1008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等于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 ETF 联接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17%	0.67%	5.84%	0.68%	0.33%	-0.01%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0.22%	0.67%	7.46%	0.72%	2.76%	-0.05%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 ETF 联接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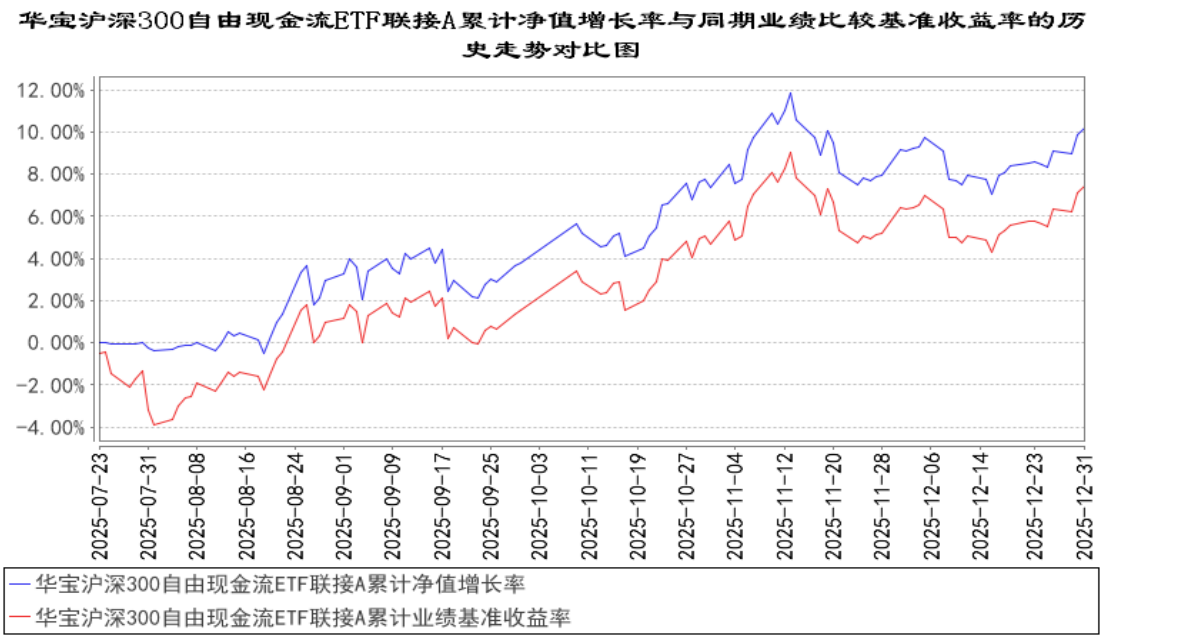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过去三个月	6.10%	0.67%	5.84%	0.68%	0.26%	-0.01%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0.08%	0.67%	7.46%	0.72%	2.62%	-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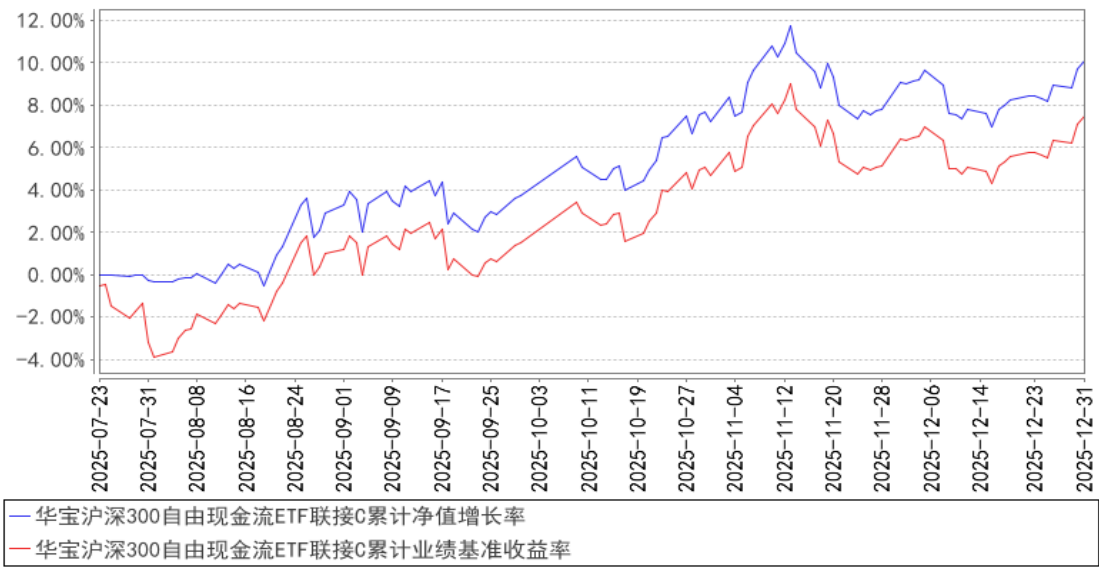
注：（1）基金业绩基准：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2）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宝沪深300自由现金流ETF联接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于 2025 年 07 月 23 日，截止报告日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一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07-23	-	8 年	硕士。曾在中信建投证券从事研究分析工作，2020 年 11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指数高级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25 年 1 月起任华宝中证 800 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基金经理，2025 年 4 月起任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4 月起任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5 月起任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7 月起任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

					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8 月起任华宝中证 A500 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四季度，中国经济在“十四五”收官与“十五五”谋划衔接的关键节点上稳定前行，2025 全年经济总量预计达 140 万亿元左右，同比增长约 5%，实现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目标。外部环境复杂多变，但国内产业韧性增强，尤其是人工智能、高端制造等新质生产力领域加

速突破，为经济注入新动能。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 2026 年“稳中求进、提质增效”的总基调，强调宏观政策要增强取向一致性和有效性。四季度以来，政策重心从短期逆周期调节转向跨周期与中长期结构优化并重，注重财政、货币、产业政策的协同发力。消费方面，政策通过城乡居民增收计划、消费品以旧换新（如家电、汽车等）挖掘潜力，但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仍呈波动，需进一步释放服务消费活力；虽然外部环境复杂多变，但外贸结构多元化与中国制造的核心竞争力仍为出口形成支撑。同时，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取得进展：房地产政策通过“止跌回稳”导向、城市更新等组合拳缓解市场压力；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通过隐性债务置换有序化解。2026 年作为“十五五”开局年，经济工作将更注重供需动态平衡。短期需关注内需复苏的持续性，中长期通过科技自立自强（如人工智能+、高端制造）夯实新质生产力基础。市场方面，A 股整体表现稳健，市场波动率明显下降。2025 年四季度，保险、有色金属、通信等行业表现较好，医药生物、房地产、计算机等行业表现较弱。指数方面，市场上基准指数呈现分化，以中证 A100 指数和沪深 300 指数为代表的大盘蓝筹股指数，均下跌了 0.23%，而作为中小盘代表的中证 500 指数和中证 1000 指数，分别上涨了 0.72%与 0.27%。本报告期中，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指数累计上涨了 6.14%。

本报告期本基金为正常运作期，我们在操作中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在指数权重调整和基金申赎变动时，应用指数复制和数量化技术降低冲击成本和减少跟踪误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 A 类净值增长率为 6.17%，本报告期基金份额 C 类净值增长率为 6.1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8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565,165,659.60	92.68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960,216.01	6.72
8	其他资产	3,676,296.03	0.60
9	合计	609,802,171.64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固定收益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等项目的列报金额已包含对应的“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若有），“其他资产”中的“应收利息”指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过付息期但尚未收到的利息金额（下同）。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指数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65,165,659.60	93.87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基金管理人没有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无证券投资决策程序需特别说明。

5.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2.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676,296.0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676,296.03

5.12.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2.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 ETF 联接 A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 ETF 联接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78,452,249.18	276,525,685.2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2,225,841.82	166,719,956.7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61,126,104.38	166,212,468.8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9,551,986.62	277,033,173.08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5 年 10 月 24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聘任欧江洪为公司副总经

理。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沪深 300 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2 日